

2014 年 3 月 18 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未來數年升中學生人口短暫下降
紓緩措施**

目的

本文件簡述教育局為應對中學生人口短暫下降而實施的一籃子針對性紓緩措施在首學年的成效，以及對未來路向的分析。

背景

2. 為應對未來數年中一學生人數下降的情況，教育局在 2013/14 學年開始，實施了以「保學校」、「保教師」、「保實力」為目標的一籃子針對性紓緩措施（下稱「三保」措施）。

3. 扼要來說，「三保」措施包括採用「區本／校本減少每班派位學生人數」方案（下稱「減派方案」），分三個學年按「2-1-1」或「1-1-1」的模式逐年遞減中一派位人數；放寬中一開辦班級「不少於三班」的規限，只有開辦一班的學校才需申請發展方案繼續營辦；需下調中一班數至一班或兩班的學校，可以上限三班中一參加下一年度「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以及將因縮減中一班而出現的過剩教師保留期限延長至三年等。

4. 於 2013/14 學年實行「三保」措施之後，在 388 所參與中一派位的公營中學中，只有 12 所中學各減少一班中一班（即共減 12 班），遠低於部份業界人士事前估計的 100 多班。

此外，由於教育局放寬中一開辦班級「不少於三班」的規限，在 2013/14 學年，並沒有新增中學降至一班而需申請發展方案繼續營辦。每級最少開辦兩班學校可以延續原來的辦學模式及課程安排，確保中一級別學生在升上高中後接受寬廣而均衡的課程。

5. 根據「三保」措施，這 12 所中學的過剩教師保留期限延長至三年。學校可善用過剩教師從事有利於學校長遠發展的工作，從而對學校生態和教學質素帶來正面的影響。

關於減派的考慮

6. 「三保」措施包括「減派方案」是在預計未來數年中學生人口仍會繼續下降的情況下而實施的紓緩措施。在已放寬中一開辦班級數目的規限，以及延長過剩教師保留期的大前提下，部份業界人士仍簡單地以預計的整體學生下降人數及／或剩餘學位數目除以每班派位學生數目，從而認為未來將減少看似為數頗多的中一班級，並需進一步減少中一派位人數。我們曾多次指出這個計算方法絕不可取，因為真實情況並不是每一中一班都需收足班額內的學生數目。實際上，現時中一開班人數準則（即 25 人）較每班派位人數為低，學校取錄最少 26 名學生已可開辦兩班中一班級，派位結果公佈時，有些學校的每班中一學生人數較之前學年為少，但開辦的班數仍不變。

7. 況且，根據過往經驗，每年暑假期間部份學生會因不同原因向個別學校申請中一學位。以去年為例，在七月中一派位結果公佈時，有 30 班公營中一班級受到影響；但在九月點算學生人數時，由於不少學校的收生數字有所上升，最終只縮減了 12 班中一班級。由此可見，學校最終的開班數目會受許多因素影響，我們絕不能簡單地藉數學上的計算估計最終的開班數目。

8. 當初制訂「三保」措施包括「減派方案」時，我們已考慮過渡期間（2013 至 2015 年）預計將減少的中一學生人數。故此，在未有任何新理據的情況下，我們會根據原已與學界達成的共識，按年落實「減派方案」，即在 2014/15 學年，讓有關學校的每班中一減少一名派位學生人數。

未來路向

9. 我們再一次強調，對於中學，我們並沒有部份人士所說的「殺校」政策，即使學校只能開辦一班，仍然能夠申請發展方案繼續營辦。基於升中學生人數預計在 2017/18 及其後學年穩定地逐年增加，我們面對的是個過渡問題。「三保」措施正是為了穩定學界，保存學校實力而實行的過渡措施。

10. 業界一般明白，由於中一學生人數下降，期間無可避免會有個別公營學校需下調中一班級數目，應付問題的關鍵在於我們能夠紓緩減班學校所受到的影響。現時「三保」措施中的延長過剩正規教師的保留期至三年的安排正能就此發揮功效，因為學校即使減班，仍能保持教師團隊的穩定。而學校如縮減至三班中一以下，亦可以上限三班中一參加下一年度的「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換言之，這些學校（包括需要實行發展方案的學校）如能取錄足夠學生，仍有增班的可能。總括而言，我們希望透過「三保」措施，讓學校能夠平穩過渡至中一學生人口逐漸回升。

11. 我們理解業界對下學年升中學生人數減少及個別地區或會出現較多剩餘學額的關注和憂慮。對於任何進一步的紓緩建議，我們均要小心考慮，在協助學校穩定發展和照顧各持份者的需要兩者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例如有校長提出「專位專用」的建議，要求教育局發出指示，規定學校將中一每班兩個特定名額限制於收取原校留級學生，不可取錄來自獲派其他學校的叩門學生。就此，教育局已透過各種渠道諮詢

持份者，包括辦學團體、學校和家長。我們發現，各持份者的意見相當紛紜，尤其是家長關注到可能進一步減少子女入讀心儀學校的機會，對建議甚有保留。

總結

12. 政府的資源絕非無窮無盡的，必須善用。我們會採取務實的態度，繼續推行已宣佈的「三保」措施，容許學校保留過剩的正規教師達三年之久，亦承諾沒有所謂的「殺校」政策。在地區層面，本局的學校發展組同事會與區內學校緊密聯繫，並提供適當的協調，讓「三保」措施順利落實。

教育局

2014 年 3 月